

# 统计服务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LZJB-2024-001

采购人：澄迈县统计局

代理机构：海南绿洲济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4年02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4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	17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21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	25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统计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获取电子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03月01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LZJB-2024-001
2. 项目名称: 统计服务项目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 250.00 万元
5. 最高限价: 250.00 万元
6. 采购需求: 详见用户需求书。
7. 合同履行期限: 一年。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的意见》、《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等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 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 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 ②若为事业法人: 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 ③若为其他组织: 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明”; ④若为自然人: 提供“工商主管部门颁发的个体营业执照/身份证明文件”。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 加盖公章); 3.3、有依法缴纳税收

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3.4、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3.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3.6、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 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3.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3.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该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相关投标人承担（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02月19日至2024年02月26日（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获取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3. 供应商按以下步骤进行报名并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1）网上注册：投标人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平台进行注册；（2）登陆交易平台进行报名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3）未按时在系统平台注册报名视为无效报名。

4.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操作项目：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书编制工具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并使用CA数字证书（含手机CA）的电子印章进行签章，且使用CA数字证书（含手机CA）进行加密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至交易系统，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是配合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制作投标文件的工具。投标人/供应商使用该工具打开从系统下载的招投标文件包【为wtbwj格式】，离线编辑完成的投标文件各组成部分导入pdf格式签章，最终生成加密的投标文件【为wenc格式】）。电子投标书编制工具、投标工具使用手册及供应商使用手册等均可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http://218.77.183.212:8199/u/loginu/>)-帮助中心下载。

5. 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电子辅助操作，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省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全省推广应用的通知》，下载查看操作手册，在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4年03月01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程线上远程开标-海南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 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1. 时间：2024年03月01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程线上远程开标-海南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 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购信息发布媒体：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澄迈县统计局

地址：海南省澄迈县金江镇文化北路县委大院县政府4楼

电话：0898-67623247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绿洲济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融创·金成海口壹号北区7栋3001室

联系人：王工

电话：0898-65305303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总则

####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邀请中所叙述的项目。

#### 2、有关定义及相应职责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人是**澄迈县统计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受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采购事宜的机构。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海南绿洲济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实名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拟参加竞争性磋商和拟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服务的供应商。其职责如下：

2.3.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错、漏之处提出澄清、说明要求或质疑；

2.3.2 按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

2.3.3 按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2.3.4 派磋商代表递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活动，对评审小组就响应文件提出的问题进行澄清；“磋商代表”系指在磋商过程中代表提交响应文件单位处理磋商事宜的人员，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取得授权的单位人员；

2.3.5 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就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的质疑、投诉和举报的处理工作；

2.3.6 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按照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服务；

2.3.7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职责。

#### 2.4 合格的供应商

2.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第一章供应商资格要求的供应商。

2.4.2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质要求，有能力提供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关货物及服务的法人实体。

2.5 “成交供应商”系指经磋商小组评审，并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 3、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系指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所投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合格货物，并能够按照货物合同规定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和有效期等。

3.2 “服务”系指除货物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卖方须承担的运输、

安装、技术支持与升级、培训、验收以及其它类似附加服务的义务。

#### 4、投标费用

4.1 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4.2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关于降低部分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琼价费管〔2011〕225号）的规定。成交供应商须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缴纳成交服务费，否则，采购代理将不向其发出成交通知书。

####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一次性提出书面质疑，逾期即视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5.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由采购代理负责解释。

####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注：请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联系解决。**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 7、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可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传，下同）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5日前（逾期不受理）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未对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意见，即视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5 天前，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8.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确认。

8.3 为使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磋商文件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适当推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8.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 **(三)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 **9、响应文件的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 **10、响应文件的构成**

10.1 响应文件应包括资质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第一次报价等内容（凡有具体格式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具体规定和要求的内容格式不限，由供应商自拟）。

10.2 若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 **10.3 响应有效期**

响应有效期为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计算的 **60 日历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1、响应文件编制**

11.1 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磋商文件中提供的《磋商承诺函》、《开标一览表》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1.2 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1.3 如果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使磋商小组无法正常评审的，由此产生的结果由供应商承担。

11.4 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印章必须为企业公章，且与供应商名称完全一致，不能以其

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印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

11.5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被授权人在旁边签字或盖章后方可有效。

## 12、报价

不得恶意低价竞标。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3、备选方案

本次竞争性磋商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响应方案，否则视其响应文件无效。

## 14、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做要求）

## 15、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响应文件的递交

15.1 响应文件采用电子版线上递交，开标为线上开标，无需现场递交资料，中标单位在中标后打印 1 正 2 副纸质文件交予代理机构存档。

15.2 投标人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书编制工具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的电子印章进行签章，且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进行加密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至交易系统，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是配合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制作投标文件的工具。投标人/供应商使用该工具打开从系统下载的招投标文件包【为 wtbwj 格式】，离线编辑完成的投标文件各组成部分导入 pdf 格式签章，最终生成加密的投标文件【为 wenc 格式】）。电子投标书编制工具、投标工具使用手册及供应商使用手册等均可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http://218.77.183.212:8199/u/loginu/>）-帮助中心下载。

15.3 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电子辅助操作，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省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全省推广应用的通知》，下载查看操作手册，在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 16、履约保证金（不做要求）

## 17、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7.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17.2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准。

17.3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 （五）开标

### 18、开标

18.1 招标代理机构按“磋商公告”或“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线上开标），参加开标的代表须线上签到。

18.2 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8.3 开标程序及解密顺序以线上开标大厅顺序为准。

## （六）磋商、评审及成交

### 19、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由采购单位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三人以上单数。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磋商小组成员将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20、评审方法及评审程序

20.1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20.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

20.3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0.4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5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被授权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0.6 初步审查：磋商小组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如供应商不具备磋商资格，磋商小组可按投票方式决定是否作无效响应处理（详见附表1）。

20.6.1 磋商小组根据《初步审查表》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进行审查，只有对《初步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内容，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1) 供应商未能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2) 供应商未提交授权委托书的；
- (3)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填写响应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4) 报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报价不是唯一的；
- (5) 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0.6.2 判断响应文件有效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0.6.3 磋商小组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 (1) 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总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20.7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核后，与各家供应商进行单独磋商。经磋商后确定最终采购需求。**

20.8 量化评审

20.8.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0.8.2 综合评分表：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2）。

20.8.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分} = (\text{基准价} / \text{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20.8.4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项/商务项	价格项
权重	90%	10%

20.9 提交最终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

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2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注：**

- 1、技术项得分=（ $\Sigma$ 各评委所审技术参数得分）/（评委人数）；
- 2、商务项得分=（ $\Sigma$ 各评委所审商务参数得分）/（评委人数）；
- 3、价格项得分=（基准价 / 报价） $\times$ 价格权值 $\times$ 100；
- 4、供应商综合得分=技术项得分+商务项得分+价格项得分（保留二位小数）。

## **21、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后续工作**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1.2 采购人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21.4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活动结束后退还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如有）。

## **22、采购合同**

中标供应商在领取到通知书后需在一个月内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在签订合同后 2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送回我司，我司将根据法律法规依法公告；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款“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23、政策功能（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23.1、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的货物及服务类项目，对货物服务采购项目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工程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23.2、小型、微型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联合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联合体4%的扣除；对政府采购工程项目，给予联合体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3.3、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投标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20〕46号）。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24、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2004年12月17日颁布《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规定，属于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有效时间以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为准，超过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的自动失效。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中产品时，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5、根据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件规定，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有效时间以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为准，超过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的自动失效。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6、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

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报价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27、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28、根据财库〔2010〕48号《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质检总局、认监委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产品供应商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29、价格扣除幅度：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投标人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注：1、中小企业应当按要求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具体要求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0、本项目对应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商务服务业**

(附表 1)

## 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统计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JB-2024-001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报价人		
			1#	2#	3#
1	供应商资格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要求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4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报价有效、不漏项、不超出采购预算)			
5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6	雷同性分析	是否满足上传投标文件设备中 CPUID、硬盘序列号、物理网卡(MAC 地址)不存在两项及以上相同的情形			
7	中小微企业	是否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8	其它	无其他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论（合格/不合格）					

注：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磋商小组（签字）：

(附表 2)

## 综合评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最高得分
1	采购需求响应情况	根据磋商文件中“第三章用户需求书”进行逐一应答，每有一项偏离或未响应的扣 2 分，扣完为止。 注：磋商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书”中的要求为基本要求，投标人投标响应优于或等于磋商文件中的要求均不加分。	8 分
2	同类项目经验	供应商近 3 年内承接或完成过同类项目的（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项得 4 分，本项最高得 12 分。 证明材料：提供合同文本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12 分
3	服务团队	供应商拟派本项目服务人员数量达到 3 人的，得 4 分；超过 3 人的，每增加 1 人得 2 分，此项满分 10 分，未达 3 人的不得分。 证明材料：提供相关人员信息及其在本单位 2023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10 分
4	综合实力	供应商具有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的，得 5 分。 证明材料：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5 分
5	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工作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管理团队配置、人员管理制度、薪酬福利管理、社会保障管理等方面）针对方案进行评审： （1）方案详细完整，内容全面，条理清晰、能够针对实际情况，考虑问题周全，可行性强，得 14~20 分； （2）方案一般完整，内容一般，条理清晰、能够针对实际情况，考虑问题一般周全，可行性一般，得 7~13 分； （3）方案较差，内容不全面，条理不清晰、不能够针对实际情况，考虑问题较差，可行性较差，得 1~6 分； （4）没有方案得 0 分。	20 分
6	人员管理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管理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入离职管理、劳动合同管理、薪酬管理服务、培训方案等方面）针对方案进行评审： （1）方案详细完整，内容全面，条理清晰、能够针对实际情况，考虑问题周全，可行性强，得 11~15 分；	15 分

		<p>(2) 方案一般完整，内容一般，条理清晰、能够针对实际情况，考虑问题一般周全，可行性一般，得 5~10 分；</p> <p>(3) 方案较差，内容不全面，条理不清晰、不能够针对实际情况，考虑问题较差，可行性较差，得 1~4 分；</p> <p>(4) 不提供方案得 0 分。</p>	
7	劳务纠纷处理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劳务纠纷处理方案进行评审：</p> <p>(1) 方案内容覆盖全面，各类措施针对性强、能保证合法处理各类劳务纠纷不影响日常工作，得 7~10 分；</p> <p>(2) 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考虑各类劳务纠纷情形不够全面，相关措施可操作性不强或无法保证处理及时，得 4~6 分；</p> <p>(3) 方案完全脱离实际情况，各类措施没有针对性无法实施，得 1~3 分。</p> <p>(4) 没有方案得 0 分。</p>	10 分
8	应急服务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人员流失、人员补充、处理意外事故能力等方面）针对方案进行评审：</p> <p>(1) 方案详细完整，内容全面，条理清晰、能够针对实际情况，考虑问题周全，可行性强，得 7~10 分；</p> <p>(2) 方案一般完整，内容一般，条理清晰、能够针对实际情况，考虑问题一般周全，可行性一般，得 4~6 分；</p> <p>(3) 方案较差，内容不全面，条理不清晰、能够针对实际情况，考虑问题较差，可行性较差，得 1~3 分。</p> <p>(4) 不提供方案得 0 分。</p>	10 分
9	投标报价	<p>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评标基准价为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p>	10 分
合计		100 分	

磋商小组（签字）：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 一、项目简介

- 1、项目名称:统计服务项目
- 2、服务期限:一年
- 3、采购预算:250.00万元
- 4、成交供应商家数:1家
- 5、服务项目计划需求:39个岗位
- 6、付款条件:双方协商,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 二、项目概况

1、本项目为澄迈县统计局《统计服务项目》,项目聘请专业服务公司根据项目服务要求提供服务。

2、投标人应对本项目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3、服务期限为一年。如成交方提供的管理服务优良(服务质量评价标准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在完成提供管理服务后,采购方根据实际情况可续签下一年的服务合同(费用以澄迈县统计局该年度经批复的预算项目内容为标准)。在合同期限内国家相关劳务资费标准发生变更,如在合同履行期间,社会保险基数缴纳增加的,采购方不额外承担增加的费用。

4、付款方式:每月10日前向成交方支付当月相关费用,成交方在收到费用后7个工作日内将费用通过银行转账付给统计服务岗位。成交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克扣或拖欠统计服务岗位劳动报酬,每月具体付款时间经双方同意可视报账情况予以协商调整。

5、成交方负责按照外包约定时间和经采购方核准的工资标准，向统计服务岗位发放薪酬。非经采购方书面通知，不得扣发统计服务人员工资及其他薪酬，不得缩减或变更社会保险缴付金额和种类。

### 三、项目服务要求

#### 1、统计服务岗位要求

-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爱岗敬业、有责任心、服从组织分配。
- (2) 应具备大专及以上学历，熟悉统计相关专业业务知识，且能熟练使用计算机。
- (3) 能按时按质完成上级统计机构布置的统计报表任务，准确掌握统计报表的指标解释、计算方法和填报要求。
- (4) 具备与工作任务相适应的组织协调能力和调查技能，熟悉统计工作流程，能够顺利组织完成本辖区内各项统计任务。
- (5) 熟悉本辖区内统计调查对象基本情况，掌握其变化情况，及时更新基本单位名录库等相关统计信息。
- (6) 规范管理各类统计数据 and 原始数据台帐，统计资料管理安全有序，符合档案管理规定。
- (7)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统计法律法规，履行统计职能，实施国家各项统计报表制度、各项国情国力普查、专项调查和抽样调查项目，协助完成地方政府统计任务。
- (8) 负责开展搜集、整理、上报基本统计资料活动，并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统计监督，依法依规向本级或上级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提出政策咨询及建议。

(9) 按照上级统计机构对统计数据质量的要求，协助做好各类统计数据质量的审核把关工作，做到数出有据，切实提高源头统计数据质量。

(10) 协助做好统计法制建设，组织本辖区内的统计法规宣传和普及工作，协助做好统计数据核查、统计执法等统计业务工作。

(11) 按照保密规定做好统计数据保密工作。

2、工作服务地点。由澄迈县统计局根据实际情况分配至相关岗室、老城科技新城管委会、各镇（金安筹备组）工作。

3、薪酬待遇。统计服务岗位工资待遇按不低于总合计4513.80元/人/月(含按国家规定缴纳的单位和个人部分的五险一金)发放。

#### **四、验收标准**

由采购方按照服务质量评价标准对所提供服务进行验收，验收标准除响应文件所响应的服务要求外，可溯源到国家、行业相关标准；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达到有关标准的要求并确保整体通过采购方的验收。

#### **五、重要提醒**

投标人对用户需求书所有内容必须全部满足要求，本项目不接受有偏离的情况，如有偏离视为无效投标。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

项目名称：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采购合同，共同信守。

###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磋商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2. 磋商文件的更正公告、变更公告；
3. 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4. 合同条款；
5. 中标/成交通知书；
6. 合同的其它附件。

### 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 三、合同标的

本合同的标的为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明细表中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期	数量/ 单位	单价	单项总价	备注
总 价						

### 四、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 五、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具体协商确定。

## 六、服务时间、服务地点

1. 服务期限：
2. 服务地点：

## 七、验收要求

项目结束后，中标人须配合采购单位做好所有项目验收工作。

## 八、违约责任

1. 如甲方验收不符合服务要求或达不到国家标准，乙方无条件终止服务并偿付合同款%的违约金。
2. 如乙方不能按期提供服务，向对方偿付合同款每日%的违约金。

## 九、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 (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 (2) 向\_\_\_\_\_（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合同签订地、原告住所地、标的物所在地等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中选出的人民法院名称）\_\_\_\_\_人民法院起诉。

## 十、合同生效

本采购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共伍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 十一、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增加条款或补充协议的形式加以补充，但增加或补充协议的条款不得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约定的内容作实质性修改。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人名章）：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人名章）：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人名章）：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 响应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年 月 日

# 目录

## 商务标及技术标的组成

- 1、开标一览表
- 2、投标响应函
-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4、授权委托书
- 5、用户需求响应/偏离表
- 6、供应商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 7、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自查承诺函
- 8、供应商资格要求证明文件：详见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资格条件”
- 9、其他材料：供应商根据技术商务评分表要求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说明材料，格式自定（如有）。

注：以上复印件均需要加盖公章。

## 表 1、开标一览表

\_\_\_\_\_：（采购人名称）

根据你方招标项目 \_\_\_\_\_（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的磋商采购文件，经考察现场和研究磋商磋商采购文件，我方同意响应磋商采购文件承担该项目的工作，所递交的投标报价以下表为准：

投标报价 (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地点		
是否小微企业：	是（ ）；否（ ）	
是否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	是（ ）；否（ ）	
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采购活动：	是（ ）；否（ ）	
备注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单位章）

被授权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① 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投标总金额包括本招标书中要求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的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进行二次投入，请投标方注意。

②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将视为无效投标，本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 表 2、投标响应函

致：海南绿洲济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表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表 4、授权委托书

致：海南绿洲济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代表  
本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  
理人，就澄迈县统计局的统计服务项目（项目编号:LZJB-2024-001）进行磋商，以本公  
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相关的事务。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被授权人：\_\_\_\_\_（签字） 联系电话：\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生效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表 5、用户需求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说明	响应/偏离

注 供应商应对照磋商文件服务需要条款，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和对磋商文件的服务条款做出的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服务条文的偏差。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单位章）

被授权人： \_\_\_\_\_（签字）

日期： \_\_\_\_\_

表 6、 投标人过往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项目地址	完成时间	项目质量	项目单位 联系人电话
1						
2						
3						
...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单位章）

被授权人： \_\_\_\_\_（签名）

注：

- 1、 请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等有关证明的复印件。
- 2、 合同文本可只提供首页、金额页、盖章页（复印件加盖公章）。

## 表 7、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自查承诺函

海南绿洲济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企业）信用情况，经对“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企业信用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网上查询，截至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我公司（企业）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在本项目评审活动结束前对我公司（企业）的信用记录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如我公司（企业）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将作不合格供应商处理。

特此承诺！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如下（均提供网站截图加盖公章）：

附件 1：“信用中国”网站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截图证明；

附件 2：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截图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被授权人：\_\_\_\_\_（签字）

日 期：\_\_\_\_\_

## 表 8、供应商资格要求证明文件

### 一、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3.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如违反上述承诺，同意将相关失信行为纳入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6. 同意此承诺书在“信用中国（海南）”网站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说明：1.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说明材料”中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2.投标人可删减 1-4 承诺事项，例删去承诺第 1 项的，则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财务状况报告。

二、详见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资格条件”

## 表 9、其他材料

供应商根据技术商务评分表要求认为需提供其他说明材料，格式自定（如有）。

## 附件 1: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如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提供此项

以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

企业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2、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附件 2:

## 第二次报价单

注: 第二次报价由评审专家在线上发起统一报价, 投标人在开标结束后及时关注系统提示, 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报价, 由投标人对此结果自行负责。